

合肥市教育局

关于组织开展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应用 专项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各市管学校：

“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去年改版上线运行，开设了多个版块和栏目，既有多个教材版本的学科课程资源，又有丰富的课后活动、研学实践、家庭教育等方面的资源。为进一步做好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以下简称国家平台）推广应用工作，助力教育数字化转型，现决定组织开展专项活动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与对象

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含电教、教研人员）均可参与。

二、活动目的

基于国家平台版块资源和功能应用（含手机 APP），围绕自主学习、教师备课、双师课堂、作业活动、答疑辅导、课后服务、教师研修、家校交流、区域管理等应用场景，积极探索如何落实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深化数字资源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

分享在城乡优质资源共享、教学模式创新、学生自主学习习惯养成、服务“双减”、家校协同育人、教师研修或其他创新应用方面的有效做法。

三、项目设置

1.国家平台应用案例评选项目。各单位和个人基于实际，提炼应用国家平台过程中的典型做法、工作成效和特色创新，着重通过若干方面描述，阐明使用平台资源和功能解决了什么问题。

2.“双师课堂”应用模式课例评选项目。展示教师利用国家平台“双师课堂”优质资源，创新教学模式，促进教学质量提高过程中好的做法。

3.国家平台应用优秀团队评选项目。各类工作室或围绕国家平台资源和功能应用形成的共同体诸如学科教研群、跨学科备课组等分享实践过程中形成的具有示范作用的规模化应用经验。

四、活动安排

1.参与方式

依托市教育云平台“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应用专项活动”专区开展本次活动，活动设置作品上传、校级推荐、区县推优、市级交流四个环节，活动专区预计4月中旬上线并开通相关权限。教师作品通过个人账号上传；应用团队材料通过团队负责人账号上传；校级推荐和区县推优通过管理员账号进行。

2.报送要求

各项目均需填报《国家平台应用专项活动报名表》(附件2)。

国家平台应用案例评选项目参与对象为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和教师,其中教师案例作者不超过2人(须来自同一单位),要求报送案例介绍、应用视频及相关素材,单位案例增加宣传报道、推广方案方面的素材。“双师课堂”应用模式课例评选项目参与对象为教师,作者限报1人,要求报送课堂教学实录、课件和教学文案(模板见附件4)。国家平台应用优秀团队评选项目参与对象为应用团队,成员限报6人,要求提交集体应用案例介绍、新闻报道和相关素材,同时提供团队成员围绕两个及以上场景应用剪辑而成的专题介绍视频1份。

3.推优名额

各县(市)区可推优40件作品(含应用团队);开发区可推优30件作品(含应用团队);市管学校可推荐6件作品(含应用团队)参加市级交流。建议各单位推优数均匀分布活动项目,已经参加国家平台省级试点应用的单位优先参与市级交流。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报送的国家平台区域推广应用案例不占用推优名额。

4.时间节点

作品上传7月25日前完成;校级推荐(包括市管学校)7月底前完成,区县推优8月20日前完成,市级交流计划8月下旬开展。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和市管学校完成推荐后请将推荐汇总表(附件1)发送至89232823@qq.com邮箱。

5.奖项设置

本次专项活动将根据教师和团队应用情况按项目设置一、二、三等奖，比例原则上为 15%、25%、35%；此外，还将结合各县（市）区和学校国家平台推广应用情况评选优秀单位若干。

6. 注意事项

（1）参与本次活动的人员需将主作品单独上传到市教育云平台活动专区中以方便后期对外展示交流，余下所有材料包括报名表、主作品及相关素材以 zip 压缩包附件形式提交，附件大小不超过 700MB。国家平台应用案例评选项目和优秀团队评选项目主作品为案例介绍（撰写格式参考附件 3），“双师课堂”应用模式课例评选项目主作品为课堂教学实录。

（2）视频类材料采用 MP4 格式，画面比例为 16: 9，分辨率不低于 1080p（1920*1080），要求图像稳定、构图合理。案例介绍视频时长不超过 6 分钟，课堂教学实录时长不超过 45 分钟，建议关键事件配有字幕。

（3）相似主题不参加多个项目的评选，如教师已上报作品参加“双师课堂”应用模式课例项目，同一课题不得重复参加案例评选。参加专项活动的教师或团队案例介绍重复率须低于 30%。

（4）本次活动参与对象均视为同意应用成果在各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上进行展示交流。

（5）存在以下情形的将取消活动参与资格：政治性错误或学科性错误；有弄虚作假行为的。

国家平台应用工作是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的重要举措，

是构建优质均衡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的有力抓手。请各单位以活动为契机，将国家平台资源有效使用作为中小学教师数字素养提升的重要内容，认真落实，精心布置，加强宣传，开展好此项活动。

市级交流活动联系人 王老师 联系电话：63505172

方老师 联系电话：63505170

附件：1. 国家平台应用专项评比活动推荐汇总表

2. 国家平台应用专项评比活动报名表

3. 案例文本撰写参考格式

4. 教学文案模板



（此件主动公开）